### 青 铜 峡 市

### 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1. 总体情况

2019年，青铜峡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着力打造“1236”（一个标准、两项机制、三个精准，六大平台）公开体系，政务公开成为全市深化“放管服”改革、促进政民互动、打造法治政府的重要保障和途径。我市坚持以巩固提升创建国家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成果为目标，不断创新公开载体，拓展公开领域，持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扎实做好政务新媒体监管运维工作，全年主动公开文件1260余份，各类信息1.3万余条，高效受理依申请公开4件，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

**（一）加强统筹谋划，优化上层设计。**市委、政府高位谋划、统筹推进，始终将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作为打造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的“一把手”工程。**一是优化制度体系。**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重大决策预公开、政府会议开放等24项工作制度及流程图，以公开流程规范化推进政务公开向纵深发展。统一制定全市公安系统警务、医疗机构院务、教育机构校务等5项公开制度，统筹推进公共企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加强监督评估。**按照全市统一布局，各部门、单位将政府开放与群众问政有机结合，扎实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形成群众参与、民主测评的良好监督氛围。**三是强化督查考核。**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市效能目标管理考核，赋分占比达4%，倒逼各部门、单位主动深化公开意识，强化行动自觉。依托政务公开智能管理平台监测系统，对重点领域公开情况实时监督评估，推进政务公开提质增效。**四是抓好业务培训。**采取“走出去、迎进来”方式，学习先进地区经验，共组织、参加各类政务公开培训4次，接待区外考察1次、区内考察3次，全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素养得到有效提升。**五是做好宣传引导。**坚持宣传先行，利用路标牌广告位及公交车体等平台载体投放政务公开公益广告及宣传标语；在政府门户网站及时更新发布政务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营造了全社会充分知情、有序参与、全面监督的浓厚氛围。

**（二）加强平台建设，增强公开保障能力。**持续做优做强政务公开六大平台，实现受众全覆盖。**进一步优化门户网站**，以“互联网+”为手段，健全政府门户网站新闻发布、政务公开、会议公开等32个版块内容，嵌入以“五公开”为构架的智能管理平台，集合信息发布、内容展示、统计监测等功能，政府网站逐步朝着结构明确、重点突出、管理规范的方向发展，全年公开各类政府信息5100余条。**扎实做好政务新媒体监管运维，**不断优化微信矩阵，统筹管理政务新媒体，对全市66个微信公众号及26个政务微博进行自查，集中清理了一批“僵尸”“睡眠”等问题账号，统筹管理政务新媒体，高质高效整改存在问题，形成了以“青铜峡政府网”市级微信公众号为引领，29个微信公众号组成的政务新媒体矩阵，累计发布信息7400余条。**提高政府信息查阅室服务水平，**充分发挥3个政府信息查阅室功能，在各镇、街道民生服务大厅及部分村、社区设立政府信息查阅点13个，按标准统一配备查询终端、计算机、打印机等设施，录入历年主动公开公文1200余份，方便群众随时查询政府信息。**建立以“12345”为统一对外号码的热线平台**，加大“12345”来电督办力度，定期通报办理情况，全年共受理各类诉求件9484件，办结9434件，办结率99.5%，确保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结果。**坚持办好《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公报》**，将政府公报工作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完善政府公报编审工作规范和制度体系，切实办好本级政府公报，全年共发行4期2000册，并实现公报同步上网，方便公众获取，提升使用效果。

**（三）加强政策解读，促进决策见实效。**深入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将政策解读工作嵌入公文审前程序，公文与政策解读文件同步审核、同步公开，采用图解等多种形式解读文件。通过政府网站“政策解读”专栏，发布、归集和更新解读内容，有效推动了各项政策措施的宣介和落地。全市各部门围绕实施创新驱动、脱贫富民、生态立区“三大战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工业转型升级、民生实事等重大政策措施，多频次、多渠道、多形式阐释政策。针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重要政策措施，组织各级行政机关负责人通过参加新闻发布会、接受访谈、等方式带头宣讲政策、解疑释惑，传递权威信息。全年全市各行政机关共发布政策解读稿件19篇，举办《引客入青政策》新闻发布会1场。

**（四）积极回应关切，引导政民互动。一是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市政府办公室主动加强与市委宣传、网信等部门的工作对接，协调指导各行政机关依托政府网站、“两微一端”政务新媒体及“12345”便民服务热线，搭建舆情监测“探头”，了解掌握重要政务舆情，加强分析研判，及时予以回应，正确引导舆论。全年共发布舆情专报48期，各级行政机关回应公众关注热点和政务舆情80余次。**二是积极解决群众诉求。**对人民群众通过政府网站“领导信箱”等渠道反映的诉求，及时协调有关方面进行解决。全年受理政府门户网站“市长信箱”和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等群众来信240件，对信访人身份信息真实有效、诉求问题明确的来信全部办结答复，受到网民的高度认可。

**（五）强化制度落实，做好规定动作。一是严格审查和标识公文公开属性。**全市严格公文保密审查和公开属性的源头认定、流程界定，全市所有部门、单位公文公开属性标识实现全覆盖；**二是推进重大决策预公开。**严格按照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办事，建立和实行重大决策预公开制度。**三是推进决策性会议公开。**修订《政府常务会议议事规则》，实现利益相关方、“两代表一委员”、专家、媒体列席政府常务会议常态化，全年共邀请“两代表一委员”列席政府常务会议25次50人。

**（六）深化重点领域公开，推进政策落地落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有关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政策，切实推进重点领域公开向“深水区”迈进。严格按照《青铜峡市财政预决算市、镇两级标准公开目录》，全市133家市镇两级部门、单位财政预决算全部通过门户网站、智能管理平台预决算专栏集中公开。全年公开重点审计项目计划、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整改报告等信息10余件。依托宁夏公共资源交易等平台，重点公开公共资源交易、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信息，为推进公共资源配置全过程信息公开上水平起到引领作用。紧密结合全市实际，主动公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信息200余件，托底保障信息20余件。抓好“放管服”改革、就业创业、国资国企、防控金融风险、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城市综合执法、安全生产、涉农补贴、养老服务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年主动公开信息1800余条，切实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
| --- |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新制作数量 | 本年新公开数量 | 对外公开总数量 |
| 规章 | 0 | 0 | 0 |
| 规范性文件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许可 | 225 | +7 | 6113 |
|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 120 | 28 | 16806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处罚 | 2447 | +102 | 2725 |
| 行政强制 | 122 | +3 | 31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24 | -2 |
| 第二十条第（九）项 |
| 信息内容 | 采购项目数量 | 采购总金额 |
| 政府集中采购 | 74 | 10133.5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  |
| --- | --- |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申请人情况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总计 |
| 商业企业 | 科研机构 | 社会公益组织 | 法律服务机构 | 其他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4 | 0 | 0 | 0 | 0 | 0 | 4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予以公开 | 3 | 0 | 0 | 0 | 0 | 0 | 3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无法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1 | 0 | 0 | 0 | 0 | 0 | 1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五）不予处理 |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六）其他处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七）总计 | 4 | 0 | 0 | 0 | 0 | 0 | 4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  |
| --- | --- |
| 行政复议 | 行政诉讼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复议后起诉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 4 | 2 | 4 | 0 | 10 | 7 | 0 | 7 | 16 | 30 | 0 | 0 | 0 | 1 | 1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年来，虽然全市政务公开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对标国务院、自治区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务公开回应群众关切做的还不够到位，特别是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重大项目建设、民生方面的热点舆情回应还不能满足群众需求，政务公开的广度和深度还有待进一步拓展。**二是**在政务新媒体的监管运维方面还存在薄弱环节，对全市政务新媒体的检查监测形式还相对单一，监测整改时效性还有待提升。**三是**政务公开事项清单还没有实现全覆盖，与实现群众看得到、听得懂、易获取、能监督、好参与要求仍有一定差距，还需进一步梳理细化，做到全面精准、分类科学。**四是**随着群众获取信息要求不断提高，参与监督的渠道还需进一步拓宽，政民互动的形式还需进一步多元化，社会综合评价体系有待于进一步完善。

2020年，我市将严格按照上级安排部署，不断巩固提升试点工作成效，加大试点经验向其他领域推广力度，推进信息公开范围向全领域延伸。全面推进“五公开”工作模式向重大建设项目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拓展，推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目录化、标准化、规范化。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负面清单、政府信息定向精准推送与查询、政务公开监督员、“政府开放日”常态化机制，切实提升公开质量与实效，助力“放管服”改革向纵深推进。同时，加大第三方服务机构检测、政务公开监督员、市委政府督查、纪委巡查工作力度，全面接受群众监督，着力推进政务公开由“粗”到“细”，从“内”到“外”，从“重点领域”到“全领域”发展，力促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青铜峡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为：www.qtx.gov.cn/，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查询。

（二）本报告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如对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青铜峡市裕民街道古峡东街51号，邮编：751600，电话：0953-3050582，传真：0953—3053031，电子邮箱：qtxszfbgs@163.com）。